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于2024年12月25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实际参加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钱林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品牌形象、商业信誉、股价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